

证券代码：837298

证券简称：洱海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云南顺丰洱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 关联交易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云南顺丰洱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梳理公司关联方时发现，公司存在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确认不完整的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与关联方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江物流”）、姚秉卫、李跃苏、李琴芬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方情况

1、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2024年1月15日起变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姐姐钟顺花的配偶姚秉卫，海江物流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普津淙2024年5月20日被任命为洱海环保副总经理。海江物流自2024年1月15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在2024年1月15日前不是公司关联方；

2、姚秉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姐姐钟顺花的配偶；

3、李跃苏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弟弟钟顺文的配偶；

4、李琴芬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哥哥钟顺苍的配偶。

二、具体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为2020年至2024年的需审议但未审议的关联交易，由于海江物流自2024年1月15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对于海江物流，本次

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与海江物流 2024 年尚未审议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21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畜禽粪便、肥料运输服务					4,887,957.64
姚秉卫	接受餐厨垃圾清运劳务	9,010,579.10	8,616,995.00	8,481,438.76	6,944,536.92	7,343,511.68
李跃苏	采购原材料	7,200,000.00	5,100,000.00			4,576,010.87
李琴芬	采购材料及运输服务	5,200,000.00	4,032,000.0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21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肥料					3,226,535.20
姚秉卫	销售肥料	3,000.00	10,440.00	4,200.00	318,268.00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2024 年度拆借金额
拆入：	
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	3,689,800.00
合计	3,689,800.00
拆出：	
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	6,700,000.00
合计	6,700,000.00

其中，2024 年度公司拆出金额中的 500 万元已于 2024 年 8 月补充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4、对海江物流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项目名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账面余额	2024.12.31 账面余额	2023.12.31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3,280,200.00	27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280,200.00	270,000.00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和应付余额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审计金额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钟顺和、施灿珍回避表决。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凤仪镇凤仪客运站南 50 米

注册地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凤仪镇凤仪客运站南 50 米

注册资本：215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通讯设备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环保咨询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普津淙

控股股东：姚秉卫

实际控制人：姚秉卫

关联关系：2024 年 1 月 15 日至今，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秉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姐姐钟顺花的配偶，2024 年 5 月 20 日至今，大理海江物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普津淙为公司副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姚秉卫

住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大仓镇后厂 86 号附 2 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姐姐钟顺花的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李跃苏

住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镇三文笔村委会 5 组 31 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弟弟钟顺文的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李琴芬

住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马鞍山乡后山二社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哥哥钟顺苍的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定价参照市场价格作出，与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价格公允。

2024年，公司累计拆出给海江物流670万元，其中500万元为洱海环保子公司大理公交洱海环保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拆借给海江物流，然后海江物流又将500万元拆借给大理市公共汽车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的资金使用方是大理市公共汽车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拆借原因是大理市公共汽车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是洱海环保子公司大理公交洱海环保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由于大理市公共汽车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周转困难，向大理公交洱海环保出租

车有限责任公司拆借资金，大理公交洱海环保出租车有限责任公司先将资金转到海江物流，再由海江物流转给大理市公共汽车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大理市公共汽车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不是洱海环保及其关联方控制。截至目前，上述 500 万元借款已偿还 200 万元，还剩 300 万元尚未偿还。海江物流还款计划如下：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偿还 100 万；2025 年 5 月 31 日前，偿还 100 万；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偿还 100 万，以上合计 300 万元。利息按最新一期银行贷款利率 3.1% 计算，还款时结清该笔借款利息

其他的洱海环保对海江物流拆借的资金用于海江物流日常资金周转、经营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上述 300 万元尚未收回外，公司与海江物流的其他资金拆借已全部收回。公司资金不存在被公司实际控制人钟顺和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该交易不会使公司的独立性受到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云南顺丰洱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